

附件 1

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梅县区统计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侯诗意

联系电话：0753-2589990

填报日期：2024-7-10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梅州市梅县区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和实施统计工作规定、规划和统计调查计划；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全区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按照国家和省、市的统一部署，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统一组织实施本地区社会经济调查，开展各项典型、重点和抽样调查；汇总、整理全区基本统计资料；对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梅州市梅县区统计局为梅县区人民政府直属机构，含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综合法规股、农业和服务业股、社会和固定资产投资股、工业和能源股。本部门有3个下属单位：梅县区人口调查队、梅县区统计信息中心、梅县区统计普查中心。

梅州市梅县区统计局行政编制12名，后勤服务人员数2名。
事业编制11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聚焦主责主业，在“干”上见行见效

（1）推动工作专班，为统计协调联动工作机制运作提供保障。我局充分发挥5个工作专班工作机制，与农业农村、发改、科工商务、住建、税务等部门定期碰头研判，在信息共享、数据核查等方面积极联动，及时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跟踪和观察

政策作用的效果。紧紧围绕“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工作，主动作为，找准定位，积极对接，做好相关统计服务，配合“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完成好各项考核指标整理上报，并为区委、区政府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和参考。

(2) 推动深化统计改革，全面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全面完成县级和镇级统计规范化创建工作，抓好名录库建设，及时更新维护基本单位名录库，继续做好“四上”企业入库审批。2023年1-11月在库“四上”企业400家，月度“四上”审核确认入库32家，其中建筑业13家，工业1家，房地产业6家，贸易业12家，位列各县（市、区）第一。年度“四上”审核确认入库36家（含2家由贸易业转服务业企业），其中工业9家，房地产业1家，贸易业23家，服务业3家。每月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到3-4家企业开展调研、数据核查，指导企业统计人员严格按照统计口径、计算方法统计，做好统计基础工作。

(3) 强化经济运行监测预警，不断提升统计服务能力水平。深入分析全区经济发展速度、占比、趋势及运行质量，认真梳理、分解、研判GDP统一核算14大行业、41个基础指标权重分布等情况和GDP统一核算行业基础指标核算规则情况，确保做到“应统尽统”，注重“统计精度”，着力加强对重点行业的动态监测和预警分析，高度关注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重要统计数据，做到经济运行一月一研判，一月一分析，一月一汇报。每月编发《统计监测月报》，组织撰写《统计分析》20余篇，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优质统计服务。

(4) 扎实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查清查实查准经济家底。第一时间牵头组建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五经普前期工作日

常事务，有力有序扎实推进全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从8月下旬开始，全区上下稳步有序、如火如荼采取“地毯式”方式进行入户登记单位清查。到目前为止，已全面完成单位和个体户清查工作，为正式普查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2、加大统计法治监督力度，着力构建良好统计生态

(1) 充分发挥统计执法监督职能。一是抓细抓实《监督意见》的学习贯彻落实。深入推进中央《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以下简称《监督意见》)的集体学习和贯彻落实工作，加强党对统计工作全面领导，聚焦“数字上的腐败”，实现统计监测评价量化评估、统计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全面提升统计监督效能，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二是持续开展常规统计核查工作。认真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统计执法检查、统计造假屡禁难绝问题专项纠治工作、联网直报企业数据专项检查、一套表调查单位数据专项检查等。截至目前，共核实入库企业15家，退库企业19家，自查自纠0家，对381家企业(单位)的源头数据质量进行核查，自查自纠0家，完成52家“四上”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统计执法检查工作，未发现有违规、违法情况。

(2) 深化统计法治宣传教育。一是广泛深入开展统计法制宣传，严格按照区依法治区委员会的工作部署，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两个“纲要”，要求全局干部职工通过学法考试平台学习并参加法律法规考试；二是切实强化对重点普法对象的法制宣传教育，采取以会代培等方式重点抓好统计机构工作人员

员和一套表联网直报企业负责人和统计人员的普法教育，编印《统计法律法规规章汇编》下发区直单位、乡镇及统计调查对象，加强统计法制宣传，不断提高统计法治水平；三是认真做好统计“八五”普法工作。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 2023 年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统计局 2023 年度总收入 1030.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44.0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2.5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0.41 万元，增长 18.8%。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开展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新增大量项目经费。

2、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统计局 2023 年度总支出 999.7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99.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574.0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7.68 万元，增长 9.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数量结构变化等引起的人员经费正常变动；项目支出 425.6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59.91 万元，同比增长 156.8%。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开展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新增大量项目经费。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自评 15 分，满分 15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梅县区统计局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梅县区统计局部门预算符合区财政局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年度总目标任务设置（自评 5 分，满分 5 分）。

①总目标任务合理性

梅县区统计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②总目标任务明确性

梅县区统计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能够体现部门履职相关的社会效益指标。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自评 10 分，满分 10 分）。

①结转结余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梅县区统计局按照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

入支出决算总表》，结转结余率为0%。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自评得5分，满分5分）。

梅县区统计局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财务管理较为规范，其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信息公开。（自评得4分，满分4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自评得2分，满分2分）。

梅县区统计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自评得2分，满分2分）。

梅县区统计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及时公开绩效有关信息。

（3）采购管理（自评得8分，满分8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自评得3分，满分3分）。

梅县区统计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②采购合规性（自评得5分，满分5分）。

梅县区统计局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已报财政局备案。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并及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4）项目管理（自评得18分，满分18分）。

①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自评得8分，满分8分）。

梅县区统计局已完成设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②项目实施程序（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梅县区统计局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2023 年，梅县区统计局无招投标项目。

③项目监管（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梅县区统计局建立了有效的项目管理机制，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通过自行组织及时对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未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

（5）资产管理（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

①资产日常管理工作情况（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梅县区统计局制订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能严格执行《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2020 年修订）》等规定；每年进行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202 年，我局接受区委巡察，在监督检查工作中无资产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②资产配置情况（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

梅县区统计局符合有关资产配置的规定，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符合标准。

③资产使用情况（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

梅县区统计局能严格执行《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梅州市梅县区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2023 年，梅县区统计局无资产出租、出借。

④资产处置情况（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

梅县区统计局能严格执行《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2023年，梅县区统计局未进行资产处置。

⑤资产收益上缴情况（自评得1分，满分1分）

梅县区统计局能严格按照《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2023年，梅县区统计局未进行资产报废、报损等，无资产出租、出借，不存在处置收益和租金。

⑥资产年报、月报的数据质量（自评得1分，满分1分）

梅县区统计局国有资产年报、月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体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⑦办公用房使用的合规性（自评得1分，满分1分）

梅县区统计局办公室面积配备符合国家规定标准，严格按照要求报送各类办公用房报表，办公用房年报数据质量符合要求。

⑧公务用车管理（自评得2分，满分2分）

梅县区统计局能履行公务用车管理主体责任，规范公务用车运行数据台账管理。

3. 预算使用效益（自评得30分，满分30分）。

（1）经济性（自评得8分，满分8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自评得4分，满分4分）

2023年，梅县区统计局无违规擅自超预算行为，核算精准合理，注重经济成本控制。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自评得4分，满分4分）

2023 年，梅县区统计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等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 效率性（自评得 8 分，满分 8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2023 年，梅县区统计局重点工作有序推进，截至评价基准日，已全部按时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

②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完成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

2023 年，梅县区统计局设置的年度总目标已全部完成，年度总目标完成率为 100%。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

2023 年，梅县区统计局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3) 效果性（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一次、二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市、区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依法统计，认真开展统计调查，扎实推进统计服务，在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等各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为梅县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4) 公平性（自评得 4 分，满分 4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梅县区统计局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

办理回复机制。2023年，梅县区统计局无群众信访。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自评得2分，满分2分）

2023年，服务对象对梅县区统计局履职效果满意。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进一步加强经济成本支出控制。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4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围绕数据质量主线，突出统计工作重点，继续推进落实党建立统、改革促统、依法治统、科技兴统、人才强统，充分发挥统计部门是经济运行的“晴雨表”、领导科学决策的“千里眼”“顺风耳”的作用，为推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统计保障。

(一) 坚持党建立统依法治统

一是坚持党建引领统计工作，必须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指导统计工作，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二是继续推动对《意见》《办法》《规定》学习贯彻的广覆盖、多层次、大影响，做到党政班子学习全覆盖，特别是抓好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这个“关键少数”的宣传引导，推进“统计进党校”，积极争取把统计法纳入区委党校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在统计法颁布纪念日、中国统计开放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面向全社会开展声势浩大的大型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的统计意识。三是作为梅县区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专班成员单位，参与统计

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行为。

（二）持续加大统计数据服务

统计调查是政府统计机构的主责主业和工作基础，我们将一以贯之统筹抓好农业、工业、贸易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服务业、劳动力调查、住户调查等统计工作，有效利用多种科技手段加强数据审核，夯实统计数据源头，确保数据质量。强化名录库维护及月度、季度、半年、年度主要宏观指标监测等工作，全力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加大数据分析力度，提供精准匹配的优质统计数据服务。

（三）强化统计系统干部队伍建设

突出党建引领，切实加强党的政治、思想、组织、纪律、作风建设，着力打造一支忠诚、担当、实干、干净的统计队伍；加强与各部门和乡镇的沟通联系，形成工作合力，重点加强与农业农村、发改、住建、科工商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强化对各部门和乡镇统计工作的业务指导和沟通，提高政府综合统计、部门统计和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共同把统计工作做实做细；加强统计能力建设，特别要加强统计“双基”建设，采取组织业务培训、学习交流等多种形式，不断改善统计干部知识结构，切实提升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